#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股东大会为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 股东大会。
-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 经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 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通过。
-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保证本次股东大会会议 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22 年 8 月 5 日 9:30
  - (2) 网络投票时间为:

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 2022年8月5日9:15—9:25,9:30—11:30,13:00 -15:00:

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时间: 2022年8月5日上午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期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 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 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 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 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股权登记日: 2022年8月1日

## 7. 出席对象:

- (1)截至 2022 年 8 月 1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 8. 会议地点: 山东省潍坊市寒亭区海龙路555号宾馆二楼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议案 1-3 为等额选举提案	√
1.00	选举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应选人数(5)人
1. 01	《关于选举季长彬先生为公司第十二 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 02	《关于选举庄旭升先生为公司第十二 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 03	《关于选举冯茂慧先生为公司第十二 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4	《关于选举黄晓海先生为公司第十二 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 05	《关于选举韦博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 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 00	选举董事会独立董事	应选人数(3)人
2. 01	《关于选举李建军先生为公司第十二 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 02	《关于选举戚安邦先生为公司第十二 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 03	《关于选举张洪茂先生为公司第十二 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3. 00	选举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应选人数(3)人
3. 01	《关于选举金江桂先生为公司第十二 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3. 02	《关于选举陈怡女士为公司第十二届	√
	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3. 03	《关于选举徐剑琴女士为公司第十二	√
	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2、其他说明事项

上述议案已经在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 2022 年 7 月 21 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将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表决。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议案1应选非独立董事人数为5人,议案2应选独立董事人数为3人,议案3应选监事人数为3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上议案1、议案2、议案3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还将就以上议案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统计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 三、会议登记事项

#### 1. 登记方式:

-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 (2) 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 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等办理登记手续:
- (3) 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 (4)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方式登记(须在 2022 年 8 月 4 日下午 17:00 前送达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 (5) 会上若有股东发言,请于2022年8月4日下午17:00前,将发言提

纲提交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 登记时间: 2022 年 8 月 4 日 8:00-11:00, 14:00-17:00

3. 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 山东省潍坊市寒亭区开元街道总部基地 60 号楼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 0536-7530007

邮政编码: 261100

联系人: 王志军

4. 注意事项:

(1)因疫情防控等原因,针对近14日内有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含旅途中转)的所有拟参会人员,应在第一时间主动向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报备,主动配合做好信息登记、核酸检测、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等防控工作。

(2)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 到会场签到。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具体投票方式详见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五、其他事项

1.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地址: 山东省潍坊市寒亭区开元街道总部基地 60 号楼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 261100

联系电话: 0536-7530007

联系人: 王志军

2. 股东及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3. 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

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 六、备查文件

- 1.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 2.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二十日

#### 附件一: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 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为"360677", 投票简称为: "海龙投票":
  -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 (1)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 (2)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 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5 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5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5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

②选举独立董事(如提案 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选举监事(如提案 3,采用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在3位监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所投人数不得超过3位。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 投票时间: 2022 年 8 月 5 日 9:15—9:25, 9:30—11:30, 13:00—15:00。
-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8 月 5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3:00.
-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 3. 股 东 根 据 获 取 的 服 务 密 码 或 数 字 证 书 , 可 登 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格式

# 授权委托书

对股东大会审议事项投票的指示具体为: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 栏目可以投票)	
累计投票 议案	议案 1-3 为等额选举提案	$\checkmark$	
1.00	选举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应选人数(5)人	选举票数
1. 01	《关于选举季长彬先生为公司第十二 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 02	《关于选举庄旭升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b>√</b>	
1. 03	《关于选举冯茂慧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 04	《关于选举黄晓海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 05	《关于选举韦博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 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0	选举董事会独立董事	应选人数(3)人	
2. 01	《关于选举李建军先生为公司第十二 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checkmark$	
2. 02	《关于选举戚安邦先生为公司第十二 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 03	《关于选举张洪茂先生为公司第十二 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0	选举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应选人数(3)人	
3. 01	《关于选举金江桂先生为公司第十二 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3. 02	《关于选举陈怡女士为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3. 03	《关于选举徐剑琴女士为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注:1、如欲投票同意议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sqrt{}$ ";如欲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sqrt{}$ ";如欲投票弃权议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

上"√"。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